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1217　证券简称：华尔泰　公告编号：2021-013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三季度报告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1,185,346.97	102.47%	1,335,613,833.98	6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453,044.81	286.96%	312,156,203.64	23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8,783,622.52	218.72%	305,147,969.45	23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50,188,318.67	62.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286.95%	1.25	228.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2%	159.29%	33.56%	142.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16,640,446.65	1,032,845,668.02	11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852,482,047.11	778,297,048.94	138.0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6,541.48	-803,483.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0,141.02	8,828,565.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603.16	219,909.6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5,780.40	1,236,747.21	
合计	1,669,422.30	7,008,234.1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得益于国内疫情有效控制，化工产品等大宗商品价格迅速回升，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均有较大幅度增长，整体毛利率显著上升，盈利情况同比大幅提升。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0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7%	140,628,500	140,628,500		
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2%	34,597,100	34,597,100		
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5%	27,379,000	27,379,000		
黄文明	境内自然人	4.12%	13,689,500	13,689,500		
宁波穆山保和港区合之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13,689,500	13,689,500		
安徽省曙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5,475,800	5,475,800		
吴李杰	境内自然人	1.41%	4,679,320	4,679,320		
曾圣莉	境内自然人	0.17%	564,100	0		
许东良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吴腾洲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杨成印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陈玉喜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孙爱国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徐方友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汪孔斌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纪干平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盛建全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王海荣	境内自然人	0.16%	547,580	547,58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曾圣莉	56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4,100.00
上海量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宇冠一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39,419.00	人民币普通股	439,419.00
刘欢	16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600.00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1,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121.00
陈野雯	52,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52,656.00
张帅	14,3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2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17.00	人民币普通股	9,217.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08.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08.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8.00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99.00	人民币普通股	7,79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龙城集团目前持有发行人56.50%的股份;吴李杰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发行人1.18%的股份，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龙城集团25.82%的股份，任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为吴李杰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9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5,431,889.83	57,486,204.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7,239,421.07	40,464,576.17
应收款项融资	216,688,048.83	164,130,340.44
预付款项	45,767,561.84	27,001,114.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00,537.12	868,016.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7,882,923.46	80,170,408.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0,737.60	1,192,325.13
流动资产合计	1,345,721,116.75	371,312,984.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1,781,903.96	492,234,097.96
在建工程	88,568,174.68	30,857,888.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208,546.02	49,707,960.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870,786.72	41,279,40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23,064.63	12,318,839.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66,852.89	35,074,496.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0,919,328.90	661,532,683.20
资产总计	2,216,640,445.65	1,032,845,668.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30,233,583.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800,000.00	6,350,000.00
应付账款	186,789,393.13	98,751,879.0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917,859.45	26,314,871.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854,023.18	23,141,536.17
应交税费	21,334,221.60	15,071,807.32
其他应付款	3,162,577.84	4,046,940.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669,321.73	3,138,306.38
流动负债合计	321,527,396.93	207,048,924.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533,447.82	42,575,38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97,553.79	4,924,314.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631,001.61	47,499,694.74
负债合计	364,158,398.54	254,548,619.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1,870,000.00	248,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8,653,281.90	170,730,505.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9,439,026.38	18,303,007.85
盈余公积	54,940,285.27	54,940,285.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7,579,453.56	285,423,249.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2,482,047.11	778,297,048.9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2,482,047.11	778,297,04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16,640,446.65	1,032,845,668.02

法定代表人：吴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洋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35,613,833.98	792,617,683.32
其中:营业收入	1,335,613,833.98	792,617,683.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3,349,623.75	703,926,979.34
其中:营业成本	876,119,176.51	641,944,459.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006,909.96	8,242,189.15
销售费用	4,174,343.66	4,883,640.18
管理费用	48,054,309.60	18,760,889.56
研发费用	41,967,496.31	24,000,321.52
财务费用	82,076.28	1,156,788.39
其中:利息费用	563,125.03	1,185,873.39
利息收入	593,595.79	77,548.04
加:其他收益	7,329,566.07	9,577,360.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7,675.72	2,469,346.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1,070,441.02	100,737,409.77
加:营业外收入	2,148,563.17	9,368,590.17
减:营业外支出	1,232,136.84	1,500,792.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1,986,867.35	108,605,207.87
减:所得税费用	49,830,663.71	14,890,929.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156,203.64	93,714,278.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2,156,203.64	93,714,278.60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2,156,203.64	93,714,27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2,156,203.64	93,714,278.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5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	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吴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洋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8,909,562.26	524,579,325.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68,118.24	19,168,62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9,677,680.50	543,737,949.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740,366.90	323,462,295.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39,247.11	42,723,769.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000,566.72	58,673,165.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49,181.10	26,177,89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9,429,361.83	451,037,11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188,318.67	92,700,832.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595.79	77,548.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595.79	79,49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383,306.24	6,417,356.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83,306.24	6,417,356.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89,710.45	-6,337,858.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019,068.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019,068.49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4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9,361.14	61,056,665.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47.04	48,456.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51,908.18	109,105,12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367,160.31	-79,105,120.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9,765,768.53	7,257,853.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46,121.30	37,090,446.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4,711,889.83	44,348,292.29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1217　证券简称：华尔泰　公告编号：2021-005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董事吴祥、汪孔斌、朱贵法、陈军、陈广荣、申杰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8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吴李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1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297万股，并于2021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3,187万元，公司股本由24,890万股变更为33,187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变更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同时将《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变更为《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的变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内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置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5,563.70万元置换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5,437.86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125.84万元，共计25,563.7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不被影响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的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改变的行为。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和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的支付方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灵活度，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作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门管理，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以公司总股本为33,18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3,318.70万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17　证券简称：华尔泰　公告编号：2021-007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1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297万股，并于2021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3,187万元，公司股本由24,890万股变更为33,187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更名为《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相关内容进行修改，修订条款如下：

条款	变更前	变更后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由安徽华泰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由安徽华泰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700723348800X1。
第三条	公司于【1年【1】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万股，于【1】年【1】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21年9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297万股，于2021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187万元。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酚酸、磷酸钠、亚磷酸钠、氯酸氯胺、液氯、二氧化硫、硫酸、二聚氯酸、双氧水及其他相关产品，液氯充装；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气瓶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经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酚酸、磷酸钠、亚磷酸钠、氯酸氯胺、液氯、二氧化硫、硫酸、二聚氯酸、双氧水、甲醇、氯甲烷等相关产品，及其他相关产品，液氯充装；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气瓶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33,187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六十八条第一款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
第九十七条	董事可以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董事可以由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	公司不设职工代表董事，董事可以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一）本章程所称“交易”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下列事项： （1）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2）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 （3）提供财务资助（含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等）； （4）提供担保（含对子公司担保）； （5）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6）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几个月、受托经营等）； （7）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8）债权或债务重组； （9）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10）签订许可协议； （11）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交易。 上述购买、出售的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自合在内。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一）本章程所称“交易”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下列事项： （1）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2）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 （3）提供财务资助（含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等）； （4）提供担保（含对子公司担保）； （5）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6）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7）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8）债权或债务重组； （9）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10）签订许可协议； （11）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交易。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日期和地点； （二）会议期限； （三）事由及议题； （四）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临时会议的提议人及其书面提议； （五）董事亲决所必须的会议材料； （六）董事应当亲自出席或者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的要求； （七）发出通知的日期； （八）会议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	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日期和地点； （二）会议期限、召开方式； （三）事由及议题； （四）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临时会议的提议人及其书面提议； （五）董事亲决所必须的会议材料； （六）董事应当亲自出席或者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的要求； （七）发出通知的日期； （八）会议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 以上会议通知不含会议通知（一）、（二）项内容，以及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说明。
第一百一十九条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方案】，除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2/3以上董事同意。	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事项，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及弥补亏损方案，除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2/3以上董事同意。
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安全环保职业健康（HSE）总监一名，总工程师一名，副总工程师若干名，事业部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安全环保职业健康（HSE）总监、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事业部总经理】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一名，董事会秘书一名，安全环保职业健康（HSE）总监一名，总工程师一名，副总工程师若干名，事业部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安全环保职业健康（HSE）总监、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事业部总经理为本章程中规定的或经董事会聘任的其他人员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六十一条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20%，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20%，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作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指定媒体】。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报纸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第二百〇三条	本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